

# 郑州市惠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

惠卫监督〔2020〕1号

---

## 惠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印发《2020年双节期间公共卫生 安全监督检查执法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

惠济区卫生计生监督所：

为进一步加强公共卫生监督管理工作，保障消费者健康权益，有效预防和控制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维护全区人民健康权益，确保人民群众双节期间卫生安全，营造安全、卫生的节日氛围，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制定本方案。

### 一、工作目标

按照“守住底线、突出重点、完善制度、引导预期”的原则，认真开展卫生安全监督检查工作，进一步规范公共场所、生活饮

用水、医疗机构及机构单位自身卫生管理，全面消除卫生安全隐患，保障 2020 年双节期间全区广大群众的健康与安全，保障人民群众度过一个欢乐、祥和、平安的新春佳节。

## 二、工作内容

### （一）重点公共场所卫生监督检查

1. 以商业圈、景点周边的住宿业酒店、美容美发场所、沐浴场所特别是休闲洗浴等公共场所为重点，有针对性地开展专项监督检查及巡查；重点检查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从业人员《健康合格证》持证情况，公共用具用品及卫生设施清洗消毒，室内通风换气及空调系统清洗消毒等各项卫生管理制度落实情况。

2. 针对大型商场（超市）、影剧院、游艺室等，重点检查其集中式空调通风系统清洗消毒情况、室内空气卫生状况及各项卫生管理制度落实情况。

### （二）生活饮用水重点卫生专项监督检查

1. 重点检查城区高层小区二次供水单位、学校自备水井饮用水水质卫生安全。

2. 供水单位是否建立《饮用水污染事件应急处置预案》，处置措施、相关应急报告制度是否完善；是否对涉水产品落实严格的进货索证、验收制度，进行日常水质检测记录。

3. 水处理剂、消毒剂存放、管理及规范使用情况。

4. 对部分二次供水单位开展“回头看”检查，检查是否开展

水质日常检测工作，记录是否完善，督促其整改落实。

5. 从业人员持有有效健康证情况。

### （三）医疗机构卫生专项监督检查

1. 检查医疗机构传染病防控情况。检查医疗机构是否落实传染病预检、分诊制度，对疫情是否依法按时上报。

2. 检查医疗废物处置情况。检查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制度建立及落实、工作人员职业卫生安全防护、医疗废物分类、收集、转运、暂存、集中处置等情况。

3. 检查职业病防治、放射防护情况。检查医疗卫生机构是否持有有效的《放射诊疗许可证》从事放射诊疗活动；检查放射诊疗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放射防护是否依法进行评价、申报审核与竣工验收；检查放射工作人员是否依法进行职业健康检查、放射卫生培训和个人剂量监测；检查各项放射卫生防护管理制度是否建立健全；检查放射个人防护用品是否按标准进行配备；是否落实放射防护措施，放射工作人员、患者及公众获得有效防护；检查放射卫生档案是否按规范要求建立与管理。

### （四）公共用品清洗消毒服务机构专项监督检查

1. 使用的消毒产品是否符合国家有关卫生法律法规要求。

2. 从业人员持有有效健康证明情况。

## 三、工作安排

本次重点监督检查分两个阶段进行：

（一）第一阶段（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2月9日）

惠济区卫生计生监督所对双节期间重点公共场所、生活饮用水供水单位、医疗机构开展节前卫生安全专项监督检查工作。

(二) 第二阶段(2020年2月10日至2020年2月25日)

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对各镇(街道)公共卫生监督专项工作情况开展督查验收,并将督查情况在2020年卫生计生监督工作会议上进行通报。

#### 四、工作要求

(一) 加强领导,强化责任。成立惠济区专项整治领导小组:

组 长: 宋宏剑 区卫生健康委正科级干部

副组长: 赵丽萍 区卫生健康委综合监督科科长

李 明 区卫生计生监督所所长

成 员: 段 钢 区卫生计生监督所副所长

李 健 区卫生计生监督所副所长

惠济区专项整治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惠济区卫生健康委综合监督科,由惠济区卫生健康委综合监督科赵丽萍同志任办公室主任。

惠济区卫生计生监督所要提高认识,做好春节卫生安全保障工作,加强组织、科学安排;严格按照本方案开展工作,强化责任,抓好落实。

(二) 严格执法,认真履职。严格按照卫生监督工作规范和法定程序进行监督。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要责令经营者立即进行整改,并及时对整改结果进行复查;对违法行为要依法查

处，确保良好的卫生状况。

（三）做好值班值守，加强应急处置。惠济区卫生计生监督所要认真落实值班值守相关工作制度，节假日期间，保持通讯畅通，做好公共场所突发危害健康事故应对准备工作，一旦接到公共场所突发危害健康事故报告，要及时采取科学、有效的应对措施。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

（四）加强宣传、营造氛围。广泛利用各种形式宣传相关法律法规，有效发挥社会舆论监督作用，通过媒体参与、发动群众积极提供违法线索，向社会公布投诉举报电话，强化社会监督，营造整治氛围和声势，确保专项监督检查取得实效。

（五）严格纪律、廉政执法。在监督检查工作中，严格遵守纪律要求，不吃拿卡要，文明执法，严格执行党的八项规定，出现问题，严厉查处。

（六）惠济区卫生计生监督所于2020年3月1日前，将本次公共卫生监督专项检查工作情况总结及相关材料修改整理后上报惠济区专项整治领导小组办公室。

（邮箱：zzshjqzhjdk@126.com）

2020年1月13日

